

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
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4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2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4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8年4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4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4月1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4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 A 类	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203	004204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是

2.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

“《基金合同》”)及《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基金以一年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次日)起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止。运作周期内,投资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在每个运作周期结束后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自运作周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运作周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运作周期。

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运作周期)为2017年4月10日起至2018年4月9日止。本基金第一次办理申购、赎回与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18年4月9日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五个工作日,即2018年4月10日至2018年4月16日期间的工作日。自2018年4月17日起至2019年4月16日止,为本基金的第二个封闭期(运作周期),封闭期(运作周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的开放日为相应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基金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

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2.1 前端收费

A 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区间	费率
人民币 100 万以下	0.6%
人民币 100 万以上（含），300 万以下	0.3%
人民币 300 万以上（含），500 万以下	0.1%
人民币 500 万以上（含）	每笔人民币 1,000 元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注：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率) / (1 + 申购费率)，或申购费用 = 固定申购费金额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每次任一类别基金赎回份额不得低于 10 份，任一类别基金账户余额不得低于 10 份，如进行一次赎回后基金账户中任一类别基金份额余额将低于 10 份，应一次性赎回。如因分红再投资、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巨额赎回、基金转换等原因导致任一类别基金的账户余额少于 10 份之情

况，不受此限，但再次赎回时必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本基金将对开放期内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大于7日（含）的份额，收取0.9%的赎回费。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其他情况的赎回费率为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按照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不含转出基金赎回费）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基金转换费的计算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 0，则补差费用为 0。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举例：

某投资者将其持有的上投摩根轮动添利 C 基金 10,000 份转换为上投摩根岁岁金 A 基金份额，客户轮动添利 C 基金持有期限为 20 天，适用赎回费率为 0.1%，申购费率为 0。假设转换申请受理当日上投摩根岁岁金 A 基金份额单位资产净值为 1.1500 元，上投摩根轮动添利 C 基金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 1.0120 元。则

转出金额 = 10,000.00×1.012 = 10,12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10,120.00 ×0.1% = 10.12 元

转入金额 = 10,120.00 -10.12 = 10,109.88 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10,109.88 ×0.6%/(1+0.6%)=60.30 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0 元

补差费=60.30-0=60.30 元

净转入金额=10,109.88-60.30=10,049.58 元

转入份额 = 10,049.58 ÷ 1.1500 = 8738.77 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关于基金转换的其他规则，适用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及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公司网址: www.cifm.com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5楼(200120)

理财中心电话: 400 889 4888, (021) 38794888

传真: (021) 68881190

公司网址: www.cifm.com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七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9层1925室(100034)

电话: 010-58369199

传真: 010-5836913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1号华润大厦2705-07室(518001)

电话: 0755-82690060

传真: 0755-82690104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

传真: 010-66275654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客户服务电话：95566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网址：www.boc.cn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人代表：李建红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虞谷云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9 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40066-99999

网址：bank.pingan.com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邮编：200031）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电话委托：021-962505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whysc.com

联系人：黄莹

(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李季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李巍

(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电话：(021) 53686888

传真：(021) 53686100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 38676666 转 6161

传真：(021) 38670161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

网址：www.ebscn.com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536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6518675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联系人：谢高得

客户服务热线：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6)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李航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客户服务热线：010-95558

(1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和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1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

(2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95579 或 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2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518048）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电话：021-38631117

传真：021-58991896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http://stock.pingan.com>

联系人：石静武

(2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网站：www.dfzq.com.cn

(23)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2 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

(2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单丙焯

联系电话：021-20691832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2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035

客服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址：www.myfund.com

(26)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传真：010-88066552

(27)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建工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203

网址：www.520fund.com.cn

(28)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站：www.harvestwm.cn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相关申购、赎回业务(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业务范围不同，具体请咨询各代销机构)。若增加新的直销网点或者新的代销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6.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网站及客户服务电话、基金份额发售网点等公布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亦可到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等处查询。

3、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垂询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4日